

信达证券睿丰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22 年四季度托管报告

(报告期间：2022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)

一、 资产管理产品托管情况

(一) 托管资管产品明细

在本报告期内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托管信达证券睿丰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列示如下：

产品全称	2022.12.31 资产净值
信达证券睿丰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35,716,653.53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上述产品尚在投资运作期。

(二) 履职情况

1. 托管资产保管

托管资产独立于管理人的自有资产及管理其他资产，独立于中国建设银行的自有资产及其托管的其他资产，不同投资账户之间的托管资产之间互相独立。

我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，完整保存与托管资产有关的会计档案、与托管资产有关的投资记录、指令和所有合同等。

2. 会计核算和估值

我行与资产管理人按照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，独立地设置、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。按各自职责对托管资产会计核算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和完整性负责。

3. 定期核对有关数据

我行与资产管理人按照合同约定定期进行账务核对并互相监督。

4. 投资监督

建设银行根据法规、托管协议以及双方制定的《投资监督事项表》，对贵司的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。

二、 托管人声明

托管人声明：建设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、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，以保证托管义务的履行和托管资产的安全。我行在对产品托管的过程中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托管协议的规定，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。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

2023 年 01 月 18 日

